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6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6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临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 1、本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和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 2、本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本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在本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 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本公司因同一控制合并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客观反映本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核算符合有关规定,未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追溯调整涉及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